

证券代码：835960 证券简称：九易庄宸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九易庄宸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3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东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梁冰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贾占亭、张建甫、祝长英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总裁提交了《九易庄宸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草拟了《九易庄宸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会同财务管理部等部门草拟了《九易庄宸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会同财务管理部等部门草拟了《九易庄宸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报告〉及〈2025 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信息披露制度等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会同财务管理部等部门草拟了《九易庄宸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》及《九易庄宸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九易庄宸：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）和《九易庄宸：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，九易庄宸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未实现盈利。同时，综合考虑公司当前的财务实际状况、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及实际资金需求，公司董事会拟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2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九易庄宸：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项关联交易，其中 6 名董事为关联董事，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，信誉良好，且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较为熟悉，经审计小组协商提议，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6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

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平台披露的《九易庄宸：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，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九易庄宸：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九易庄宸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九易庄宸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4 日